公告编号:2020-045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37.5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18.44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公司拟定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关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0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

三、审议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 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备查文件

- 1、《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